

内蒙古河套灌区水利发展中心乌拉特分中心华惠渠供水所



华惠渠供水所党支部关于中共内蒙古河套灌区水利发展中心党组第六轮巡察整改完成情况的通报

根据中共内蒙古河套灌区水利发展中心党组统一部署，2024年7月19日至9月20日，中共内蒙古河套灌区水利发展中心党组第六轮巡察一组对乌拉特分中心分中心华惠渠供水所党支部开展了常规巡察。11月15日，第六轮巡察组向华惠渠供水所党支部反馈了巡察意见。按照巡察工作有关要求，现将巡察整改完成情况予以公开。

一、加强组织领导，提高政治站位，抓好整改落实

（一）提高思想认识，迅速组织落实。巡察整改工作开展以来，支部把巡察整改作为首要政治任务，在思想上高度重视，把巡察整改工作作为净化政治生态、改进工作作风、推动工作发展的重要契机。成立巡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自觉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中心党组第六轮巡察一组的反馈意见上来，突出问题导向，研究制定了实施方案，明确工作责任，以最坚决的态度、最积极的办法、最果断的措施，从严从细从实抓好整改落实工作。

（二）强化统筹协调，有序推进整改工作。支部承担起整改主体责任，支部书记切实履行好第一责任人职责，班子

成员以身作则，各股段强化协调配合，抓细抓好巡察整改工作的每一个环节，落实好每一项具体工作，对照反馈意见指出的四个方面 11 大类的 32 个具体问题逐项分解细化落实到股室、到人，形成班子带头、股段长跟进、全员参与的整改氛围，为推进整改工作奠定了坚实基础。在巡察整改过程中，支部定期向河灌中心党组巡察工作办公室反馈问题整改台账，上报问题整改进展情况，不定期召开巡察反馈整改推进会，对落实整改措施中存在的不足和问题及时修正，为持续推动整改工作注入强大动力。同时针对巡察反馈问题，找准问题根源，对现有的规章制度进行梳理、修改完善，堵塞漏洞，补齐短板，形成长效机制，强化制度执行力和刚性约束，防止整改问题反复和回弹。

(三) 抓好日常督促检查，推动巡察整改工作落地生根。

为确保巡察整改工作取得实际成效，从目标任务、组织领导、工作机制、工作要求等四个方面加大日常监督力度，狠抓落实，统筹推进整改工作。勇于正视存在的实际问题，拿出解决问题的切实可行的有效措施，把整改成效落实到工作实践、制度措施和群众评价中，确保巡察反馈意见全面整改落实到位，把巡察成果转化为促进发展的强大动力，推动供水所各项工作实现新跨越。

二、整改完成情况

对照《中共内蒙古河套灌区水利发展中心党组第六轮巡察一组关于巡察乌拉特分中心华惠渠供水所党支部的反馈

意见》指出的四个方面 11 大类的 32 个具体问题，华惠渠供水所党支部几次召开会议进行了认真研究，针对问题从思想认识、工作作风、制度执行等方面进行了原因剖析，找出症结，逐项逐条分解细化，明确了整改举措。坚持立行立改与建章立制同步推进的原则，制定完善整改措施 32 条，制定完善细化各类制度办法 23 项，追责问责 5 人。

（一）聚焦党中央决策部署在基层落实情况

1. 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二十大精神不深入。

（问题 01）支部对学习重视不足，与工作实际结合不紧密。

整改完成情况：一是制定详细学习计划，强化政治建设。巡察反馈意见后，支部进一步细化学习内容，制定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的二十大、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等重要讲话精神为重点学习计划，系统全面及时强化学习，读原著、学原文、悟原理，进一步筑牢信仰之基、补足精神之钙，不断深化党员干部政治思想教育，在深学笃用中打牢思想根基，大力提升党员干部政治理论素养。二是修改完善支部学习制度，充实学习内容，增加学习频次，认真执行学习考勤，集中学习每月不少于 2 次，自学内容不少于 3 篇，保证学习制度、内容、频次、计划和措施落实到位。三是丰富学习方式，推行领导领学、专家讲学、集中研学、个人自学、实践促学“五学”模式，充分依托“三会一

课”、主题党日、“学习强国”、“北疆先锋”、“内蒙古干部网络学院”等平台，不断深化政治理论学习，不断推动学习往深里走、往心里走、往实里走，坚决拥护“两个确立”、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四是严格落实学习计划，加强对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水利领域工作、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座谈会、考察巴彦淖尔等重要讲话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及参加全国“两会”内蒙古代表团审议时重要讲话精神再学习、再巩固、再深化，多思多想、学深悟透，做到学思用贯通、知信行统一。五是强化研讨交流和学习心得材料审核把关，坚决杜绝敷衍应付、网络抄袭现象，保证学习研讨交流质量，真正做到学懂弄通做实，切实把学习成效转化为履职尽责、担当作为的具体举措，转化为做好本职工作、推动水利事业高质量发展的生动实践。

（编号 02）党性教育不扎实。

整改完成情况：一是巩固深化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深入系统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主题教育系列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精神及主题教育的相关内容，读原著、学原文、悟原理，着力汲取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精髓和智慧，运用好贯穿其中的立场观点方法，掌握好蕴含其中的领导方法、思想方法、工作方法，用党的最新创新理论武装头脑，指导实践。二是结合工作实际和学习主题认真撰写

高质量研讨材料，严把研讨材料审核，在学深、悟透、做实上下功夫、见实效，努力实现凝心铸魂筑牢根本、锤炼品格强化忠诚、实干担当促进发展、践行宗旨为民造福、廉洁奉公树立新风，增强干事创业的能力本领，推动水利事业高质量发展。三是开展党纪学习教育“回头看”，强化学习计划执行落实，巩固深化党纪学习教育成果。真正使学习党纪的过程成为增强纪律意识、提高党性修养的过程，持续深化政治监督、纪律建设和正风反腐。四是把开展党纪学习教育与集中整治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深化能力作风建设贯通起来，全体党员围绕学习《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结合实际撰写学习心得并组织开展研讨交流，观看警示教育片，开展“严明纪律 拒绝酒驾”警示教育主题党课，推动党员干部在学习中受警醒、明底线、知敬畏，主动在思想上划出红线、在行为上明确界限，把遵规守纪刻印在心，把严守纪律融入日常，把砥砺作风化为习惯。五是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调查研究、关于树立践行正确政绩观推动高质量发展重要论述，牢固树立宗旨意识，深入基层调查研究，强化政治担当，坚持把“我为群众办实事”作为检验党性教育成效的重要标准，从理论学习中寻求解决问题和破解难题的“金钥匙”。针对三闸管理出行道路“晴天尘土飞扬、下雨泥泞不堪”的现状，紧紧抓住防洪堤和乡村道路建设项目的有力契机，主动对接联系积极协调乌拉特前旗交通局和施工单位，引进社会资金，修建了三闸至白土圪卜1.3公里渠

堤柏油路，打通了乡村水泥路到三闸管理房出行道路最后一公里，既提高了渠堤标准化建设水平，为基层职工管理和出行创造极大地便利，也方便了周边农户农业生产，创造了良好的社会效益。二闸管理段在2024年秋浇摸底调研，了解到西高公司因高粱收割进度慢、盐碱地改良施工进度滞后将延误秋浇的实际，积极帮助协调镇村社，组织村社剩余劳动力和闲置机械助力秋收、秋翻、拉运等，在增加群众收入的同时，帮助西高公司解决燃眉之急，推进秋浇按计划开展。一闸管理段在2025年春灌期间，立足一号渠引水条件困难不能适时灌溉的实际，急灌户所急，尽心竭力上下协调，指导强化田间集中供水，保障适时完成干地灌溉。同时，借助实施华惠渠衬砌工程，多方协调，竭力争取为一号渠建设提水泵站，从根本上解决灌溉难题，赢得灌户的赞誉。通过常态化党性教育与日常工作实际融合，深入基层一线、走村访户等，倾听一线声音、了解灌户需求、掌握基层实情，坚持问题导向，强化以学促用、学以致用，细化服务举措，用心、用情、用力解决群众急难愁盼的问题，提升服务水平，在为民服务中展现担当作为。

（编号03）对意识形态工作观念淡薄，管控力弱。

整改完成情况：一是认真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把意识形态工作摆上重要议事日程，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意识形态工作的重要论述，自觉把意识形态工作要求融入工作中，落实到思想行动上，筑牢政治思想防线。二是

提升政治站位，充分认识意识形态工作的极端重要性，强化意识形态工作组织领导，进一步压实了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切实增强支部书记、班子成员抓意识形态工作的主动性。三是修改完善《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制定《华惠渠供水所党支部全面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实施办法》，明确工作职责，强化第一责任人职责、“一岗双责”职责落实到位。将意识形态纳入党建工作责任制，纳入党风廉政建设责任清单，纳入抓党建工作述职和组织生活会内容，与中心工作紧密结合，同部署、同落实、同检查、同考核。

2. 贯彻落实上级精神和工作要求不到位。

（编号 04）对习近平总书记“节水优先、空间均衡、系统治理、两手发力”新时代治水方针缺乏深入研究和探索，结合供水所具体工作推动落实不够。

整改完成情况：一是对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节水优先、空间均衡、系统治理、两手发力”新时代治水方针再学习、再巩固、再深化。在学懂弄通做实上下功夫，组织全体干部职工结合供水所实际推动“十六字”治水方针贯彻落实开展深入研讨交流，深刻领悟“十六字”治水方针的丰富内涵，把“十六字”治水方针不折不扣贯彻落实到实际工作各环节全过程，真正将学习成果转化为谋划工作的科学思路和有力举措，加快推动水利高质量发展。二是拓宽思维，转变观念，将深入贯彻《农业深度节水控水促进农业增效农民增收攻坚战工作方案》作为落实“四水四定”的重要举措，落实《巴

彦淖尔市节水行动实施方案》，通过各类媒体、夏秋灌秋浇会议、闸坝会、村组广播、印发致农民朋友一封信等多种形式，对夏秋灌及秋浇的水情形势、分配水量、采取的政策措施及各级渠道用水指标、时段水量等进行广泛宣传与沟通，细化服务举措，以高效用水促进农业节水增效。三是在3月22日“世界水日”、“中国水周”，围绕推动水利高质量发展、保障国家水安全主题深入灌域村社开展节水控水宣传，组织开展《节水用水条例》学习3场次，张贴节水宣传画9张，发放致河套灌区广大农牧民朋友的一封信800张，在段闸显示屏制作宣传标语行水期滚动播放，将节水增效的宣传做到家喻户晓，普及节水知识，提高公众对节约用水的认知度和认可度，不断增强全民节水意识，推进节水灌溉深入发展。四是积极配合地方政府落实科学规划。大力发展喷灌、滴灌等高效节水灌溉，实施“水肥药”一体高效灌溉模式，落实平地缩块、畦田灌溉等节水措施，杜绝“大水漫灌”、碎片化用水，“花花田”灌溉，最大限度提高用水灌溉效率，促进用水方式由传统型向集约节约型转变。五是积极应对水情形势，紧盯总量强度双控、定额管理等重点环节，因地制宜做好春灌和秋浇用水指标通盘考虑、科学调配，构建青苗滴灌和引黄秋浇相结合的灌溉新模式，提升供水保障能力，为打造8万亩规模化、标准化和产业化程度较高的新型农业现代化样板区提供强有力的水利支撑。

（编号05）工程管护标准低。

整改完成情况：一是修改完善《华惠灌域水利工程管理办法》，分解细化工程管护责任，提升水利工程运行维护标准化规范化水平。二是强化工程日常精细化管理，加强渠道和各类建筑物日常巡查力度，增加巡查频次，建立巡查台账和安全检查记录，要求记录内容详细，规范，及时发现并处理安全隐患，夯实工程基础，确保水利工程安全高效运行。三是组织开展渠道和建筑物工程现状普查，完善了基本信息采集、建档立卡，进行隐患排查登记，规范了水工建筑物观察记录，精心做好2025年工程岁修维养项目计划申报和重大项目贮备，改善渠道淤积和工程现状，消除安全隐患，提高输水能力，保障渠道安全运行。四是建立流量监测系统，根据渠道的实际输水能力和安全水位，合理安排春灌和秋浇大流量运行集中供水冲沙，作物生育期科学调度滴灌和非滴灌渠道用水衔接，合理调控引黄直滤滴灌取水流量，避免高水位小流量长期运行，减少淤积。五是加强渠道运行期间巡查力度，发现对存在安全隐患的段落渠堤进行加背整治。提高堤岸高度和稳定性，杜绝漫堤现象，确保运行安全。六是申报河套灌区现代化建设华惠渠衬砌改造项目立项。通过积极争取和分中心大力支持，华惠渠衬砌改造项目已列入河套灌区现代化建设项目计划实施，项目实施后，将从根本上彻底改变华惠灌域国管工程现状，夯实工程基础，提高供水保障能力，提高水资源利用效率，为灌域内农业现代化高质量发展提供水利支撑。七是华惠分干渠全渠道衬砌和各类建筑

物改造工程实施完成后，制定科学合理的绿化规划，选择适合当地生长的林果树木品种，在渠道两侧堤岸进行植树种草，提高渠道绿化率，实现“堤畅、岸绿、水清、景美”目标。

（编号 06）安全生产观念淡薄，风险意识不强。

整改完成情况：一是修改完善《安全生产责任制》，加强组织领导，细化分解责任，职责落实到人，强化风险防控和隐患排查双重预防机制，保证安全生产责任无死角、全覆盖。二是认真学习贯彻《巴彦淖尔市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方案（2024年-2026年）》，落实《安全生产法》、《安全生产条例》等法律法规，压实责任、细化举措、精准发力，认真抓好安全生产各项任务落实。三是制定《安全教育培训工作方案》，落实安全生产月培训方案，强化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定期组织安全生产知识讲座和安全事故案例警示教育，强化安全生产红线意识，提高风险辨识、隐患排查治理、事故应急处置和逃生自救互救能力，营造良好的安全生产氛围，让安全理念深入人心，切实提升安全生产工作水平。四是制定《安全生产隐患排查治理制度》，明确排查标准，规范排查流程，细化具体要求，落实责任到人。对发现隐患整改情况及时复查，确保彻底消除隐患。

3. 坚持和加强党的领导不到位。

（编号 07）支部换届工作不规范。

整改完成情况：一是认真学习《中国共产党章程》，贯

彻落实《中国共产党支部工作条例（试行）》，确保支部工作规范化、制度化。二是组织开展党内换届选举相关规章制度的专题学习，深入解读换届选举的流程、时间要求、材料规范等关键内容，熟悉换届工作的标准程序和工作要点，增强班子成员和党员对换届选举及补选工作重要性的认识，确保支部换届选举规范有序。三是建立换届工作时间提醒机制，在支部换届到期前3个月，进行沟通提醒，确保支部提前做好换届准备工作。如遇特殊情况需要延期换届，支部提前2个月向上级党组织提交正式的延期申请报告，详细说明延期原因、预计延期时长及后续工作计划，经上级党组织批准后方可延期。四是严格执行候选人预备人选公示制度，支部在确定候选人预备人选后，立即进行公示，公示期不少于5个工作日。公示期间，设立专门的意见反馈渠道，广泛听取党员和群众的意见建议，对收到的异议进行认真调查核实，并将处理结果及时反馈给相关人员。五是规范选举结果公开流程，选举结束后，支部在3个工作日内将选举结果以书面形式进行公开，接受党员和群众的监督。公开内容包括当选委员名单、得票数等详细信息。同时，将选举结果及时报上级党组织备案，确保换届工作的规范性和透明度。

（编号08）“三务”公开不规范。

整改完成情况：一是严格落实分中心“三务公开”工作要求，严格遵循“事前公开、征求意见，决策公开、民主讨论，结果公开、接受监督”的基本程序。二是修改完善“三

务公开”制度，严格按照登记-审批-公开的流程进行公开公示。三是认真梳理“三务”公开事项清单，明确应公开的具体工作内容、时限与形式。公开内容必须附带明细，做到应公开尽公开。四是加强监督检查，定期对“三务”公开资料真实性进行检查自查，设立电话、邮箱等举报渠道。

（编号 09）华惠灌域大面积农田不秋浇，制约来年春灌水量调度。

整改完成情况：一是协调配合当地政府部门充分利用电视、网络、专家讲座、村公告栏等形式加大秋浇宣传引导，认真解读宣传秋浇对淋盐压碱、土壤保墒、减少病虫害、提高来年农作物产量等作用，提高农户对秋浇的认识，引导农户积极主动进行秋浇。二是将推动落实秋浇作为工作重中之重，成立秋浇工作领导小组，强化组织领导，细化工作举措，立足实际认真组织开展秋浇。组织干部职工深入灌域内村社、流转经营公司开展宣传调研，广泛听取用水组织负责人、灌户、党员群众的意见建议。成立由供水所、用水合作社、流转公司和灌户代表组成的用水协调小组，在灌溉运行中强化沟通协调，及时了解灌户的需求和意见，协商解决灌溉过程中出现的问题，根据实际运行及时调整优化水量调度方案，保障有序高效灌溉。三是抓实秋浇质量控制，加强田间用水管理，推行“一把锹”和“稍轮口”等经验和做法，立足实际确定适宜的灌水定额，真正使秋浇发挥节水、保墒、淋盐的目的，改善土壤条件。四是协调配合政府部门研究制

定合理秋浇方案、高效淋洗技术以及秋浇与春灌的协同调控，扩大秋浇面积，有计划的预留干地，推动灌域农村产业和种植结构调整，促进农业节水增效、农民增收。五是配合当地政府部门组织农业技术人员深入田间地头，开展秋浇和未秋浇作物生长和收成对比，现场观摩讲解宣传引导，逐步扩大秋浇面积，促进土地盐碱化改造。

(二) 聚焦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

4、整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不深入。

(编号 10) 文风不实。

整改完成情况：一是认真学习《国家行政机关公文处理办法》和《乌拉特分中心公文处理办法》，强化公文处理业务知识培训，提升收发文人员业务能力。二是制定《华惠渠供水所公文处理办法》，严格发文制度，明确发文拟稿、审核、签发、用印全流程责任。规范文件落款与盖章，明确要求落款需写全称、盖章位置及方式。三是收文管理严格遵循签收、登记、批办、承办、注结、归档、提供查阅等环节。四是建立华惠渠供水所档案管理制度、档案人员责任制度、档案借阅制度、档案八防制度 4 项制度，对党务与政务文件、发文与收文进行分类清理，按年度、类别、文号等建立详细的归档目录。安排专人负责档案管理，定期对档案进行整理、盘点，每半年开展一次全面自查，强化资料归档审核，严格把关，分类归档，确保档案存放有序，杜绝政务与党务文件、发文与收文混装等现象。五是对现有制度进行梳理排查，从

制度设计的科学性、具体化和执行保障入手，结合实际工作流程和业务需求，对制度进行针对性修改完善，增强制度的可操作性、实用性，提高制度执行的效率和准确性。同时建立制度定期审查机制，根据法律法规的变化和业务模式的调整，及时对制度进行修改完善，确保制度始终适应不断变化的内外部环境，保持其有效性。通过认真梳理排查，新建制度6项，修改完善17项，编撰制度汇编成册。六是认真开展保密条例学习，严格执行《乌拉特分中心保密工作管理制度》，强化保密知识培训教育，增强全体职工对保密工作重要性的认识，形成保密工作的良好氛围。

（编号11）重要合同审批把关不严。

整改完成情况：一是组织合同管理培训，有针对性认真学习《民法典》合同编、《合同法》，细化完善合同管理，推进合同法治化、程序化、规范化。二是完善合同审核流程，严把合同审核关，实行“谁签字、谁负责”原则，将审批责任落实到人，对审核意见负责。三是开展作风整顿教育。组织开展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强化作风建设，坚决抵制“四风”。建立内部监督与考核机制，定期检查工作人员工作态度、责任心和执行情况，考核结果与评优、职称评聘、绩效等挂钩，增强执纪问责力度，从根源上杜绝“走过场审批”“重效率轻质量”等作风浮躁现象。

（编号12）分中心每年年初一次性给支部书记授权处理各种事务，不符合相关法律规定，存在授权权限不明和授权

事项宽泛问题。

整改完成情况：一是加强《民法典》《合同法》等法律法规学习，增强法律意识，提高依法行政的能力。二是立即停止年初一次性授权，按照合同授权法律相关规定和合同内容，改为“一事一授权”或“专项授权”模式，确保每次授权均由明确法律依据。三是细化授权内容，确保权限清晰，杜绝授权权限不明和授权事项宽泛问题。

5、担当尽责、为民服务意识不强。

（编号 13）灌溉服务保障能力有差距。

整改完成情况：一是对全灌域 34 条直口渠测流桥进行详细排查，11 条直口渠测流桥已列入岁修维养工程实施，全部更换为钢桥，并对存在安全隐患的钢桥进行了维修加固。二是组织工作人员认真学习并严格执行落实《灌溉渠道量水系统量水规范（GBT21303-2017）》、《乌拉特分中心水文管理与量水工作实施办法》及《乌拉特分中心测流量水断面布设规范》，对所有直口渠测流断面布设、间距标准、垂线布设、测速点相对位置进行认真排查整改建档，并在测流断面和建筑物前安装水尺，扎实推进测流量水精准化、规范化、标准化。三是严格执行测流量水“共测互监”，测流外业单履行现场签字认证，同时强化监督检查，并将发现的问题逐项记录及时处理、上报。四是强化专业技能培训，制定职工、群管人员年度业务培训测试计划，系统讲解测流量水技能、灌溉技术、设施维护要点，开展实操培训，提升职工和群管人

员专业技能、设备维修、灌溉调度等专业能力。五是强化服务，牢固树立以灌户需求为导向的服务意识，加强沟通协调，建立服务反馈机制，及时处理灌户对灌溉服务的建议和意见，不断改进服务质量，提升服务水平。

（编号 14）灌溉工作不扎实。

整改完成情况：一是严格落实乌拉特分中心灌溉管理各项制度，牢固树立宗旨意识和服务意识，主动深入村社、田间地头，掌握农情，摸清底数，为科学调配水量提供准确依据。二是定期开展职业道德与工作作风教育培训，加强作风建设，坚决抵制“四风”，增强工作责任心。建立问责机制，强化日常检查，严格各类总结、上报数据等材料审核把关，加大问责力度，提升责任意识，确保资料真实、准确。三是规范测流量水外业记录单和原始资料填写。严格按照水文规范要求记录要求内容，确保记录完整、准确。四是认真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规范防洪责任状格式、内容，合理划分责任段落，按照要求履行各方签字盖章认可手续，确保资料规范、真实和完整。五是严格执行《内蒙古河套灌区农业供水收费管理办法》，认真落实“五公开”。公示影像资料安排专人收集、整理、存储，按照轮次、时间分类归档，发现模糊、损坏资料及时重新采集，确保影像资料清晰完整，真实反映公开情况。

（编号 15）对群众普遍关心的问题解决不及时，不到位。

整改完成情况：一是认真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调查研

究重要论述，牢固树立“人民至上”的理念，强化落实支委成员联系点制度，深入基层一线广泛开展调研，和职工面对面交流沟通，倾听基层职工呼声，及时准确了解广大干部职工工作、思想和生活等方面的情况，多维度收集基层信息，全面了解实际情况，形成问题清单和整改台账，细化整改措施，立行立改，按期销号，尽最大努力解决职工急难愁盼的问题。二是强化跟踪督办，对群众关心问题的解决情况进行全称跟踪，建立问题解决台账，明确责任人和解决时限，定期对台账进行梳理和更新，对未按时解决的问题进行督办和问责。三是认真排查各段闸生活设施现状建设存在的突出问题和困难，完善基本信息采集、建档立卡，立足实际组织开展了各闸危房鉴定。将鉴定为危房的关乎民生的项目申报列入“十五五”华惠渠衬砌项目实施，彻底改善基层工作和生活环境。四是继续深化美丽所段提标建设，段闸美化绿化等积极争取上级资金支持，上报分中心列入2025年岁修维养项目实施，提升基层整体形象。五是坚持问题导向、民意导向、民声导向，增强与灌户面对面沟通、倾听意见的主动性。每季度组织一次座谈会，通过“面对面访、心交心讲、实打实问”的形式与灌户开展沟通、调研活动，主动上门拜访，广泛认真听取农村基层负责人、灌户、党员群众的意见建议，真正沉下去、摸实情、查问题、提措施、找对策，实打实解决灌户面临的实际困难，为农业生产发展和提高农民收益提供坚实的水利保障。六是对于灌户提出的意见和建议，及时

进行整理和分析，将处理结果及时反馈给灌户，并对处理结果进行满意度调查，接受灌户监督。

6. 纪律规矩意识不强，三资管理不严。

（编号 16）财务管理不规范。

整改完成情况：一是认真学习《内蒙古自治区财政厅关于公布全区统一集中采购目录及有关政策的通知》；组织参加上级单位开展的财政预算一体化管理、内部控制规范及对政府采购业务、资产管理业务、票据等业务培训，提高财务人员的专业水平。严格执行《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集中采购目录》（2025年版），明确各类采购活动中适用政府采购的范围、采购方式、审批流程等内容，确保今后所有符合政府采购条件的购置活动严格按照规定执行。二是按照《会计基础工作规范》的要求完善财务记账体系。组织财务人员参加财务记账规范培训，重点学习日记账、总账、明细账等各类账簿的登记方法、要求以及错账更正方法，提高财务人员的记账水平。建立财务记账审核制度，定期对财务人员登记的各类账簿进行审核，发现问题及时纠正，确保财务记账的准确性和规范性。三是严格执行乌拉特分中心财务管理制度，严格执行分中心财务审批报账程序和费用支付流程，强化各类票据审核把关，提高执行报销的严谨性、合法性和规范性。四是严格执行乌拉特分中心固定资产管理办法和资产出入库管理制度，固定资产、低值易耗品账，购置的办公用品一律办理出入库登记手续，明确各类资产入库、出库、领用的流程和责

任人员，进一步完善了低值易耗品购置、领用和保管手续，做到账账、账物相符，确保资产管理规范化，科学化和有效性。五是对供水所账面现有固定资产全面清查盘点，对帐卡物一致固定资产粘贴包含资产名称、编号、使用部门等信息的二维码，提升管理效率。六是建立原始单据审核制度，财务人员在接收原始单据时，严格按照规范要求进行审核，对不符合要求的原始单据一律退回，要求相关人员重新提供或补充完善。加强对原始单据的保管，按照会计档案管理的要求，对原始单据进行分类整理、编号装订，妥善保管，防止原始单据的丢失、损坏。七是严格水费账记账凭证所附原始单据要素审核把关，确保开票、记账的合法性、规范性。八是强化大额资金和工程支付管理，立足实际修改完善“三重一大”集体决策制度实施办法，明确规定了大额资金的界定标准、使用审批流程、决策机制以及会议纪要的要求等内容。建立大额资金和工程支付的跟踪监督机制，定期对大额资金的使用情况和工程支付情况进行检查，确保资金使用安全、合理，工程支付合规、准确。

（编号 17）资金管理存在风险。

整改措施：一是加强水费计收管理，确保水费计收管理合法性、规范性。二是水费计收管理严格执行“收支两条线”和“三专一封闭”管理制度，水费调拨根据分中心的水费调令及时上解分中心水费账户。三是完善水费调拨审批流程，制定水费调拨申请表，确保每一步都有明确的权责划分，防

范资金风险。

（编号 18）资产管理存在漏洞。

整改完成情况：一是规范土地竞租程序，制定土地租赁招标工作流程，明确土地竞租各个环节所需资料、责任人以及时间节点，完善整理竞租过程资料，确保土地租赁的公开透明、规范有序。二是优化租赁合同模版，细化完善合同管理，严把起草、审核、履约三个重要环节运作流程。规范合同文本及合同条款，推进合同法治化、程序化、规范化。严格审核合同内容，所签订合同、协议等必须主体合格，标的合法，手续完备，条款齐全，意思表达真实，约定明确，文字清晰，语言规范，无矛盾条款，无空白条款，确保合同严谨规范，杜绝合同风险。三是完善合同审核流程，严把合同审核关，将审批责任落实到人，对审核意见负责。确保合同合法、严谨，文本规范。完善固定资产管理制度，明确资产入账范围、计价方式以及审批流程，做到账账、账物相符，确保资产管理规范化、科学化和有效性。

（编号 19）经费支出管理不严。

整改完成情况：一是转变管理理念。组织开展重要岗位和环节干部参与的经费管理培训会议，探索建立完善经费支出和基层职工就餐补贴机制。二是严格执行经费支出审批制度，明确各项经费支出的审批流程和权限，对于大额经费支出必须召开支部会议进行集体决策。要求每一笔经费支出都必须附上详细的说明和必要的凭证，严格控制经费支出的合

理性和合规性。三是探索开源节流途径，立足实际在压缩支出的同时保障基层生活条件。

7. 工程项目建设管理不规范，监督不力。

（编号 20）部分工程未批先建。

整改完成情况：一是严格执行《巴彦淖尔市使用中央（自治区）农田水利设施维修养护补助资金进行水利工程维修养护管理办法》，执行落实《关于印发〈内蒙古河套灌区水利工程建设程序管理暂行规定〉的通知》和《关于印发〈内蒙古河套灌区水利工程建设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严格报批程序，确保项目批复后组织实施。二是严格执行《乌拉特分中心水利工程建设管理实施办法》，严格执行工程项目报批手续，每年在秋浇停水后 15 天内，将下一年度按要求内容编写的岁修养护工程详细计划报回分中心。经分中心实地勘验、审核批复后，2024 年以后所有岁修维养工项目由分中心统一组织招标施工。三是岁修养护工程开工后，供水所派专人加强施工监管，每 5 天将施工进度上报分中心。对施工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及时上报，并提出整改意见，保证施工质量。在工程竣工验收前，督促施工单位将竣工总结报告、施工记录、竣工图纸、工程决算等资料整理完成。工程竣工后，由分中心组织有关部门进行验收，验收合格的工程签署竣工验收单，对验收不符合设计要求的，要提出处理意见，责成施工单位限期处理完毕后，补签验收单，无验收单或审核签字不全不予付款。四是对临时性应急抢险和分凌防汛专项等工

程，严格执行《乌拉特分中心水利工程建设管理实施办法》，严格报批程序，保证工程质量。五是从工程立项到工程竣工验收严格把关，做到事前、事中、事后全方位控制，规范工程建设项目管理。

（编号 21）工程发包不合规。

整改完成情况：一是严格执行《内蒙古河套灌区水利工程建设程序管理暂行规定》，杜绝发包无资质个人，保证工程质量，消除存在的法律风险。二是严格执行《内蒙古河套灌区水利工程项目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制定严格、标准化的承包商资质审查清单和流程。三是加强法律法规学习，重点学习《建筑法》《招标投标法》等与工程发包相关的法律法规，熟悉工程发包的合规要求和流程，提高依法发包意识。四是建立监督机制，设立内部监督岗位，对工程发包的全过程进行监督。监督内容包括招标公告发布、投标单位资格审查、开标评标过程、合同签订等环节，确保每个环节都符合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管理各项制度规定。五是完善档案管理，规范工程发包档案管理，对每个工程发包项目的所有文件资料进行及时、完整的收集、整理和归档。建立档案查阅制度，严格控制档案的借阅和使用，确保档案的安全性和完整性。六是加强工作人员的廉洁教育，预防和遏制工程建设项目管理中腐败现象的滋生。

（编号 22）工程资料不规范。

整改完成情况：一是严格执行乌拉特分中心工程项目资

料归档要求和规范，明确各类工程资料的格式、内容要求、签字盖章规范以及验收结论的撰写标准等，健全完善各项工程资料。二是建立工程资料审核流程，对工程资料包括会议记录、工程合同书、工程预算表、施工和监督日记、工程决算表、工程竣工验收单、影像等资料进行初步审核，再提交给分中心工程科进行二次审核，确保资料完整、准确、规范后，方可进入下一环节。三是水利工程项目严格按照《乌拉特分中心水利工程建设管理实施办法》进行工程验收，验收合格后签署竣工验收单，保证工程质量合格。验收表无验收小组签字、无验收结论等要素不得支付。四是加强合同规范管理。细化完善合同管理，规范合同文本及合同条款，推进合同法治化、程序化、规范化。严格审核合同内容，杜绝合同风险。五是加强人员培训与责任落实。组织参与工程建设、验收、资料管理的工作人员进行培训，明确工程资料管理的责任人，对每个项目资料的完整性、规范性负责，提升其业务水平和责任意识。定期对工程资料进行抽查，检查资料是否符合规范要求，发现问题及时督促整改，确保资料在后续使用过程中不会出现问题。六是严格落实《内蒙古河套灌区水利工程建设管理廉政建设制度》等制度，预防和遏制工程建设项目管理中腐败现象的滋生。

（三）聚焦基层党组织和党员队伍建设

8. 基层党组织建设薄弱。

（编号 23）党建主体责任落实不到位。

整改完成情况：一是将学习贯彻《中国共产党支部工作条例(试行)》作为党支部标准化规范化建设的基本遵循，修改完善党建工作责任制，抓实支部责任主体和书记第一责任人的职责，落实“一岗双责”，分解细化责任清单，建立分工明确、齐抓共管“三位一体”责任体系。二是修改完善党建工作责任制和党建第一责任人制度，定期检查计划执行情况，根据实际调整优化，确保党建全年工作计划落实到位。三是认真落实支委成员履行“一岗双责”汇报制度。规范工作汇报与总结，汇报和总结要结合当年实际工作、政策要求、基层新情况，挖掘特色亮点和问题，形成有差异、有深度的材料。四是修改完善“三会一课”制度，统一规范“三会一课”会议记录本，会议记录要内容完整，要素齐全，要点清晰，保持原意，反映原貌。

(编号 24) “三重一大” 制度落实不到位。

整改完成情况：一是立足供水所实际修改完善支部“三重一大”集体决策制度实施细则，坚持集体领导、民主集中、个别酝酿、会议决定的原则，明确决策事项的具体范围、标准和流程，避免内容宽泛，确保“三重一大”制度与支部职能精准匹配，提升决策科学性和规范性。二是严格履行“三重一大”集体决策实施细则，对重大事项决策、重要干部任免、重大项目投资、大额资金使用全部通过支委会研究决定，必须坚持事前调查研究、会上集体讨论、正职末位表态等规定，确保科学决策、依法决策、民主决策、有章可循。三是

定期对支部“三重一大”决策制度执行情况进行自查自纠，同时鼓励党员和群众对决策过程进行监督，对违规行为及时发现、严肃处理。

（编号 25）支部组织生活会质量不高。

整改完成情况：一是制定《华惠党支部组织生活会实施细则》，严格组织生活会程序，切实把好会前、会中、会后三道关口。二是严格按照组织生活会的要求、程序和流程开展工作，以更高的标准、更严的要求、更实的举措，扎实做好了理论学习、意见征求、谈心谈话、查找问题、撰写剖析材料、履行报批程序、资料整理归档等，切实提升组织生活会质量，增强支部的凝聚力和战斗力，充分发挥党支部的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三是强化会前准备工作，提前制定了详细的会前学习计划，安排充足的学习时间，通过集中学习、个人自学、交流研讨等多种形式，确保党员深刻领会会议精神，明确问题查摆要求，引导党员从思想、作风、工作等多方面深入剖析，结合实际案例找准问题。四是修改完善谈心谈话制度，落实好“三必谈”，真正了解党员的思想动态。广泛征求意见，通过问卷调查、座谈会等方式，确保意见收集全面真实。谈心谈话有记录，严格按照要求认真填写、签字，确保齐全、规范。五是增强批评与自我批评深度，见人见事见思想，真正起到“红脸出汗”的作用，达到统一思想、团结鼓劲、凝心聚力的效果，切实杜绝以工作建议代替批评意见。六是抓好征求意见的落实和问题台账的建立、整改，

及时上报会议情况，做好会议情况通报、总结、公示和资料整理归档工作。七是完善民主评议材料规范管理，对民主评议党员登记表按照规定流程签字盖章、报上级党委签注意见，对党员做出公平公正评定并予以公示上报。

9. 人事管理不规范。

（编号 26）支部在人员管理上的思维不宽，鼓舞和激励职工干劲的措施不多。

整改完成情况：一是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特别是选人用人重要思想，牢固树立“四个意识”，提高政治站位，增强政治自觉，切实把好选人用人关。二是进一步加强后备人才培养，完善干部人才梯队建设，以大力发现培养为基础，以强化实践锻炼为重点，以确保选准用好为根本，以从严管理监督为保障，设立人才储备库，大力培养选拔年轻干部，挖掘和培养专业技术骨干，对有潜力的职工进行重点培养，为股段长岗位提供充足的后备力量。三是探索有效途径，建立完善股段长竞争激励机制，完善选人用人机制，综合考量工作能力、创新思维、团队协作等多方面因素，打破论资排辈的传统模式，建立科学的人才选拔标准，不断激发干部职工干事创业动力，有效提升党支部在选人用人上的主动性和效能。四是开展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坚决抵制“四风”，突破原有的思维定式以及经验主义束缚，切实改进工作作风，科学运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新理论、新观点、新战略，不断开造新

工作模式，提高工作效能。五是结合实际开展创新教育培训机制，切实将日常培训教育和基础知识再教育作为提高综合素质的主渠道，结合水利工作实际需要，制定培训计划，增强教育培训的实效性，提升干部职工履职尽责、担当作为的本领和处理问题、解决问题的能力。

（编号 27）考勤管理不严。

整改完成情况：一是结合实际完善《华惠所考勤管理办法》，严格落实请销假审批程序。二是在缺卡、旷工等问题，认真进行了核查，分析缺卡、旷工的原因，强化打卡提醒机制，优化打卡流程，严格请假审批，确因特殊情况造成需 24 小时内提交证明材料（如外勤审批单、医院证明等），严明工作纪律，杜绝缺卡、旷工等问题。三是加强钉钉打卡平台和考勤日常抽查检查力度、频次，及时了解干部职工出勤情况和工作状态，坚决杜绝缺卡、旷工、虚拟打卡、打卡后人不在岗等现象。四是严格落实考勤奖惩办法和月公示签字认可，作为绩效考核发放重要依据。

（编号 28）绩效考核执行的不好。

整改完成情况：一是严格执行乌拉特分中心绩效工资分配考核方案精神，进一步完善供水所奖励性绩效考核实施办法，规范考核流程，涵盖自评、互评、考核小组评，增强了可操作性，充分调动职工工作积极性。二是进一步细化“德勤能绩廉”考核评分标准，严格考核程序，完善考核过程，保证结果有迹可循，公正透明。通过严格执行考核标准、细

化考核举措、完善考核过程，绩效工资按照综合得分高低确定了三个档次名单，达到奖优罚劣、多劳者多得的目的。三是加强监督与反馈，建立监督机制，定期对奖励性绩效发放情况进行检查和评估，及时反馈意见，对存在的问题进行整改。

10. 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不到位。

（编号 29）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虚化。

整改完成情况：一是认真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严格落实“两个责任”，履行“一岗双责”，将党风廉政建设与业务工作同部署、同要求、同落实，形成认识到位、责任明晰、监督有力的落实体系，真正把全面从严治党延伸到党员干部的“神经末梢”。二是组织学习了《中国共产党章程》、《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等党内重要法规，制定《华惠所党支部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实施办法》、《华惠党支部党风廉政建设“一岗双责”实施办法》，立足实际修改完善支部 2025 年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分解清单，分解细化责任，确保每年的责任分解具有针对性和可操作性。层层签订责任状，明确目标任务要求，确保压力层层传导，形成上下贯通、层层负责的责任链条，确保责任落实到位。三是召开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专题会议，因地制宜制定切实可行、操作性强的支部 2025 年党风廉政工作计划，突出当年工作重点与特色活动，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向纵深发展，确保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落实

落细。四是完善材料审查双签制度，杜绝文件材料“换汤不换药”。五是制定《廉政风险防控常态化工作制度》，全面深入排查可能存在的廉政风险点。针对排查出的风险点，组织相关人员加强分析研判，根据风险的性质、危害程度和发生概率，结合新情况、新变化，制定具有针对性、可操作性的防控措施，明确防控措施的责任人和执行标准，将防控措施细化到具体工作环节和操作步骤，切实堵住风险漏洞。同时建立防控措施动态调整机制，根据工作实际和新出现的问题及时进行优化完善，确保廉政风险防控真正发挥实效，适应不断变化的工作环境。

（编号 30）支部未配备纪检委员，开展政治监督、日常监督不经常。

整改完成情况：一是加强组织建设。召开党员大会，依据党内相关规定和程序，通过无记名投票，选举一名同志担任专职纪检委员。组织参加上级党组织举办的纪检业务培训，熟悉掌握政治监督、日常监督的重点与方法、党纪法规等，提升其履职能力。完善明确纪检委员职责清单，确保其在开展政治监督和日常监督时有章可循。二是结合党中央最新政策方针、上级党组织工作部署以及支部实际情况，制定详细的政治监督清单，明确监督内容、监督对象、监督时间节点。查阅党员学习笔记、组织知识测试、与党员谈心谈话等方式，了解党员对政治理论的学习掌握情况以及贯彻落实上级决策部署的实际行动，及时发现问题并督促整改。三是

建立日常监督机制，对支部党员的工作纪律、组织生活参与情况、深入基层段闸开展督查等进行日常监督。制定《华惠支部警示教育常态化工作制度》并通过观看警示教育片、学习典型案例、参观廉政教育基地等形式，增强党员廉洁自律意识，从源头上预防违规违纪行为发生。四是强化班子成员履职尽责、落实意识形态工作监督。每半年对班子成员履职尽责情况进行一次全面监督评估。制定班子成员履职尽责评价表，从工作业绩、工作作风、团队协作等多个维度进行评价，通过民主测评、个别谈话、查阅工作资料等方式收集意见，针对存在的问题，与班子成员进行面对面沟通，提出整改建议，并跟踪整改落实情况。五是丰富监督方式，完善督查记录。综合运用多种监督手段，将定期检查与随机抽查相结合，全面检查与专项督查相结合，内部监督与群众监督相结合，提高监督工作效率与透明度。定期对督查记录进行内部审核，确保记录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如发现内容不实或敷衍了事，严肃追究相关人员责任。

（编号 31）廉政谈话走形式，效果不强。

整改完成情况：一是建立党员干部廉政谈话制度，完善党员干部日常廉政谈话、提醒谈话、诫勉谈话等基本要求和谈话内容，加大党内监督力度，增强党员领导干部廉洁自律的自觉性。二是深化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重点运用“第一种形态”，加强廉政谈话，对党员干部的苗头性、倾向性问题及时进行批评教育、谈话提醒，将执纪关口前移，

监督于问题未发之时。三是制定《华惠支部警示教育常态化工作制度》，结合“四种形态”，围绕“六项纪律”明确教育内容，丰富和创新教育的形式、途径，有针对地开展廉政风险警示教育，不断提高党员干部廉洁自律意识。四是完善谈话流程，明确谈话前准备、谈话中要点及谈话后跟进等各环节要求。五是建立严格的记录审核机制，定期对谈话记录进行检查，对不规范记录及时退回整改。安排专人负责谈话资料收集与管理，谈话时同步拍摄照片，记录谈话场景，将照片与谈话记录一并归档保存，完善廉政谈话档案。

(四) 聚集巡察整改和成果运用等方面

11. 巡察整改不到位。

(编号 32) 市委巡察认领的“‘三会一课’记录不规范”问题未整改到位，“对党的意识形态工作决策部署重视不够”问题依然存在。

整改完成情况：一是提高政治站位，转变工作作风，严肃认真对待巡察问题，认真学习贯彻上级巡察整改工作方案等重要文件精神，细化任务，压实责任，确保整改任务落实到位，取得实效。二是修改完善“三会一课”制度，设置统一规范会议记录本，会议记录达到要素齐全，要点清晰，保持原意，反映原貌，对会议内容、讨论发言情况及会议过程、决议等要力求准确，并要参会人员履行签字手续。三是提高对意识形态工作的思想认识和政治站位，调整成立意识形态工作领导小组，强化意识形态组织领导，进一步压实意识形态

态工作责任，切实增强支部书记、班子成员抓意识形态工作的主动性。四是修改完善《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并抓好执行落实。强化领导班子责任意识，建立支部班子成员意识形态工作责任清单，明确工作职责，加强意识形态工作日常监督检查。

三、巡察整改工作成效

（一）政治站位和理论素养显著提升。巡察整改是党内监督的重要抓手，加强党的领导、全面落实从严治党是做好巡察整改工作重要举措，整改期间党支部把坚持党的领导作为整改落实的根本保障，紧紧抓住巡察整改的有利时机，以高度的政治责任感，结合水利主责主业贯彻落实好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用党的创新理论武装头脑，坚决拥护“两个确立”、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政治站位和理论素养显著提升，民主集中制得到全面贯彻，以绝对忠诚的政治意识履职尽责。

（二）党建工作规范化水平显著提升。针对巡察指出的党建工作薄弱问题，我们从制度建设、组织生活、党员教育管理等方面入手，以高度的政治责任感压紧压实支部书记作为抓党建第一责任人的主体责任，纪检委员的监督责任，班子成员履行“一岗双责”意识进一步加强，纪律规矩和纪律意识进一步增强，担当作为意识明显提升，遵章守纪意识形成了自觉，政治生态持续优化。完善了“三会一课”、主题党日、组织生活会等制度，明确了活动频次、内容和要求，确

保组织生活正常化、规范化。加强党员教育管理，通过开展专题培训、线上学习、实地参观等多种形式，提升党员政治素质和业务能力。党建工作对业务工作的引领作用明显增强，党员干部的凝聚力和战斗力显著提升。

(三) 主责主业管理服务能力显著提升。通过巡察整改，进一步强化主责主业意识，全面加强制度建设，修订完善水利工程建设管护、供用水服务、财务管理、安全生产等重点工作制度，形成长效机制。强化制度刚性约束，狠抓制度执行落实，加强了监督检查和日常管理，堵塞了管理漏洞。进一步完善干部职工培训教育方法，制定长远规划，提高干部职工专业素质和责任意识，按制度、规矩、程序办事的意识明显增强，各项管理规范运作。

(四) 工作作风明显转变。巡察指出工作作风方面存在的问题后，结合开展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深入开展作风建设专项整治行动，通过加强思想教育、完善考核机制、强化监督问责等措施，切实改进工作作风。建立健全了工作责任制和绩效考核制度，将工作任务分解到岗、落实到人，加强对工作完成情况的跟踪考核，激发了干部职工的工作积极性和主动性。加强监督检查，对发现的不作为、慢作为、乱作为等问题严肃问责。自整改以来，工作效率明显提高，服务意识和执行力显著提升，群众满意度达到95%以上。

(五) 巩固整改成果转化，提升工作水平。支部把巡察

反馈意见作为改正问题、提升水平的契机，运用好巡察成果转化，转变工作作风，切实把巡察整改的成效最终体现在党组织凝聚力提升、群众获得感增强、事业发展动力上，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不断推进，风清气正的干事创业精神不断形成，为灌域水利事业的高质量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欢迎广大干部群众对巡察整改完成情况进行监督。如有意见建议，请及时向我们反映。联系方式：电话 15044832800；电子邮箱：huahuisuo@163.com。

中共内蒙古河套灌区水利发展中心
乌拉特分中心华惠渠供水所党支部

2025年7月8日